

**大埔区议会  
小区重点项目工作小组  
2022年第一次会议纪要**

日期：2022年1月19日(星期三)

时间：下午3时06分至下午4时23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刘勇威议员	主席
区镇濠议员	成员
何伟霖议员	成员
李耀斌议员，BBS, MH, JP	成员
毛家俊议员	成员
姚钧豪议员	成员
苏家裕先生	秘书

**列席者**

陈巧敏女士, JP	大埔民政事务专员 / 民政事务总署
黄汝恒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2) / 民政事务总署
林国男先生	大埔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发展) / 民政事务总署
邓乐文女士	大埔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4 / 民政事务总署
柯晓雯女士	高级经理(新界东)文化推广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潘咏琳女士	高级经理(新界东)场地管理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陈旻晶女士	大埔艺术中心主管 / 香港艺术发展局
陈安玲女士	艺术空间研究及发展总监 / 香港艺术发展局

**缺席者**

林奕权议员, MH	成员
谭尔培议员	成员

## 开会辞

主席欢迎区议员及部门代表出席小区重点项目工作小组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并宣布香港艺术发展局(“艺发局”)大埔艺术中心主管陈旻晶女士、艺术空间研究及发展总监陈安玲女士及大埔民政事务处(“大埔民政处”)行政主任(发展)林国男先生列席是次会议。

### I. 通过小区重点项目工作小组 2021 年 9 月 28 日第一次会议纪要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SPS 1/2022 号)

2. 秘书处在会议前没有接获修订建议，工作小组成员亦没有在会上提出任何修订，故上述会议纪要无须修订，并获通过作实。

### II. 小区重点项目计划(大埔区)一汇报进展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SPS 2/2022 号)

3. 黃汝恒女士介绍上述文件。

4. 何伟霖议员表示，欣悉大埔民政处正研究拆除大埔艺术中心部分外墙围栏。他希望了解处方如何提升大埔艺术中心与大埔文娱中心的协同效应，例如打通设施，方便市民同时到访 2 个场所。

5. 主席表示，理解如拆除大埔艺术中心整幅外墙围栏，将不利保安，故建议拆除大埔艺术中心邻近大埔超级城的 L 型围墙，并把保安亭迁入艺术中心范围，希望通过扩大艺术中心的出入口，开放更多公共空间，让市民更容易留意到大埔艺术中心的存在。

6. 陈巧敏专员表示，区议员及大埔艺术中心管理委员会委员曾多次建议拆除大埔艺术中心外墙。大埔民政处及艺发局已经开始磋商，但仍需考虑多项事宜，包括中心的保安。现时，大埔艺术中心近大埔中心处设有花槽及泊车位，而近昌运中心处则设有冷气机房及电房，处方需时检视安排。大埔艺术中心的出入口原为行车路，并设有车闸，同时供行人及车辆使用。为方便大埔艺术中心使用人士，处方认为重点在于分开行车路及行人入口。大埔艺术中心近大埔中心处外面为行人路，如拆除该处的围栏，整合行人路及艺术中心转角处为行人入口，对行人较为友善。不过，该处设有泊车位及消防喉管，故处方现正检视相关安排，希望尽快展开工程，改善艺术中心的情况。即使改动或影响艺术中心的泊车位数目及安排，但相信为艺术中心带来更大益处。此外，大埔文娱中心预计于提升工程竣工后在 2025 年第一季重开，未来 2 至 3 年将为艺术中心带来噪音及沙塵。处方将配合大埔文娱中心的设计，拆除艺术中心的外墙围墙，

并检视行人经大埔文娱中心穿过大埔艺术中心的走线安排，以期更妥为连接完成提升工程的大埔文娱中心。

7. 林国男先生表示，大埔民政处和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除磋商工程的连系及未来设计外，亦预计在下阶段磋商大埔艺术中心及大埔文娱中心共同举办活动及艺术培训事宜。处方如有更多资料，会向工作小组报告进度。

8. 毛家俊议员认同处方拆除围墙的建议能令更多市民主动进入大埔艺术中心。他表示，艺术中心已有合适硬件，但亦需软件配合，故建议在疫情后定期在艺术中心举办市集、墟市、即兴艺术表演及街头表演等活动，令附近居民培养定期前往艺术中心的习惯，营造中心的艺术氛围。此外，餐饮亦能带动附近的气氛，例如赛马会创意艺术中心亦有部分楼层为咖啡店。不过，有租户曾向他反映，由于艺术中心前身为学校，如需改为餐饮用途，或未符合相关条例的要求。他建议日后可在艺术中心地下的露天位置设置咖啡店，提升中心的整体氛围，吸引人流。

9. 姚钧豪议员表示，艺术中心地下楼层单位长期未能租出，可能是因为租户需要先投资大量资金完善去水、污水处理、抽气系统及煮食器材等，才可作餐饮用途。不过，单位的合约期较短，无法吸引商户投标。

10. 陈巧敏专员表示，大埔艺术中心除了 21 个工作室租户外，亦有商业租户，包括 1 个餐饮租户及 1 间咖啡店。该餐饮店铺在 2021 年底招标，并有商户竞投。她希望该餐饮店铺尽快投入服务。

11. 陈安玲女士表示，艺发局去年 10 月为大埔艺术中心内 8 个尚未租出的商业铺位招租，最终有一定数目及具质素的商业单位投标，局方将在月内陆续联络获选的商业单位商讨租约事宜。她理解如艺术中心设有餐饮设施，会较易凝聚人流和营造气氛，而艺术中心地下有 1 个面积约 4 000 至 5 000 呎的铺位，备有基本煮食设施，但租户仍需投放一定资金改为正式餐饮用途。是次招标有 2 个具餐饮经验的商业单位投标地下单位，它们都曾在其他地方营运餐厅，提交的计划书亦表示将因应艺术中心的性质，融合表演艺术及餐饮。局方希望尽快与商户商讨合约事宜，令餐饮设施尽快进驻。由于餐饮装修需时较长，期待设施在 4 至 6 月开始营运。此外，亦有商户有意租用艺术中心内的半露天咖啡厅。现时局方正与该商户商讨正式租务事宜，希望所有商店在 5 至 6 月进驻。

12. 主席表示，欣悉空置店铺能在 5 至 6 月租出，可为中心发展带来益处。

### III. 大埔艺术中心的未来发展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SPS 3/2022 号)

13. 主席欢迎康文署高级经理(新界东)文化推广柯晓雯女士及高级经理(新界东)场地管理潘咏琳女士就是项议程出席会议。

14. 姚钧豪议员介绍上述文件。

15. 陈巧敏专员回应如下：

- (i) 艺术中心在疫情前推出试验计划，让租户免费租用艺术中心的围栏及面向操场的外墙悬挂宣传横额，而艺术中心的户外空间亦有类似计划。不过，由于疫情关系，大埔艺术中心参考康文署的场地防疫安排，限制外访人士使用或未有开放该位置，故计划亦受影响。处方原则上明白区议员希望尽量善用上述位置让租户宣传，并会循此方向跟进。
- (ii) 艺发局已安排每月定期与租户会面，作紧密联络及沟通，收集他们对活动或管理安排的意见。大埔艺术中心管理委员会及工作小组将持续跟进相关意见。
- (iii) 大埔艺术节为区内受欢迎的活动之一，多年来以实体形式举行，但过去两年受疫情影响，未能以实体形式进行。根据现时疫情，今年似乎较难按计划以实体形式举办，故大埔民政处希望继续以其他形式举办。
- (iv) 去年艺术节以网上直播形式进行，安排艺术团体网上直播表演，令市民能在网上欣赏。处方会考虑继续在今年的艺术节进行网上直播，给予艺术团体表演的机会，亦希望加入不同形式的活动，增加市民的亲身参与程度，例如举办网上工作坊及班组，安排市民预先报名，并在活动当日在网上同步进行，让参加者在网上欣赏艺团的直播表演时亦可参与其中。处方将继续以提升地区艺术氛围、加强大埔区市民参与艺术活动及认识大埔艺术中心为目标，并根据最新疫情调整活动计划，不希望大埔艺术节因为疫情或其他因素停办。

16. 陈旻晶女士回应如下：

- (i) 艺发局定期每月或每2个月与租户召开会议，商议共同举办活动或宣传途径及位置等事宜。局方曾在公共空间与租户进行展览、摆放作品及宣传横额，而面向林村河的闸口亦设有电子屏幕。局方已增设多个宣传途径，亦定期提醒租户利用，但有租户反映，宣传需要人力及资源，故未必做到，导致使用率较低。
- (ii) 局方曾与租户商讨共同推行活动，由艺发局提出框架和担当支持角色，并由租户提供内容。在2021年2月举办的大埔青年艺术节，由艺发局提供资源，约3分2租户参加和协助制作节目，反应热烈。局方亦曾建议在人流较多的暑假举办开放日，但因时间未能配合，

只有 2 个租户报名参与，最终未能成事。去年 9 月，艺术中心成功举办“开学啦”活动推广日，共有 12 个艺术工作室及商户参加。租户认为该活动具推广作用，为他们带来帮助，故局方考虑日后再次举办类似活动。各工作室有各自的安排及时间表，有 3 分 1 艺术工作室租户会在其他艺术场地驻场，租用大埔艺术中心单位作工作室或办公室，作平日工作或排练用途，但不活跃举办活动。

- (iii) 艺术工作室附近的走廊较为狭窄，阔度不逾 1.5 米，不适合摆放座位，而现时邻近洗手间及载货升降机大堂已放置不少座位。

17. 柯晓雯女士表示，大埔文娱中心连接大埔艺术中心，大埔文娱中心进行的设施提升工程将拆除现时面向安祥路及单车径的围墙，合并文娱中心的户外空间及毗邻大埔艺术中心的前大埔官立中学篮球场，作整体园艺设计，并营造一致的文化氛围。康文署一直与大埔民政处及大埔艺术中心保持紧密联系，制订日后的租用方案时，将考虑惠及艺术中心租户的租用方案。署方制订方案后会向区议会汇报。

18. 主席询问现有租户的续约安排、日后甄选安排及遴选准则。

19. 陈安玲女士表示，大埔艺术中心艺术工作室招租计划预计在农历新年后推出。第一期租户的租约为 3 年，原本计划在 3 年后重新甄选和招租，但局方考虑到第一期租户的租期大部分时间受疫情影响，未能充分利用单位作艺术工作或创作。大埔艺术中心管理委员会商讨后，决定保留 85% 的现有租户，并开放余下的 15% 供申请，希望为艺术中心加入新团体，增加流动性。局方已就相关安排与现有租户沟通，大部分租户都希望续约，亦同意保留 85% 现有租户的方案。

20. 主席表示，如为全数现有租户续租或遭外界诟病有欠公平，故保留一定比例受疫情影响的租户，既合理，亦公平。

21. 姚钧豪议员的意见及问题如下：

- (i) 艺团知悉可利用围栏及面向篮球场的围墙悬挂横额，但曾提及能否以较艺术方式(例如涂鸦等)宣传，例如在各楼层的围墙上绘画相连的涂鸦，可从远处吸引市民目光。
- (ii) 活动框架十分重要。如框架沉闷，将令活动欠缺趣味。他认为由艺团自行活动订立框架较为理想，由艺团主导宣传及构思，发挥空间将会更大。
- (iii) 欣悉大埔青年艺术节会在今年继续举行，希望增设互动环节，如疫情许可，除网上直播外，亦可邀请区内学生到场与艺术中心艺团即场互动。此外，亦考虑为艺团提供更多网上互动的支持，例如当艺

团直播表演时，安排工作人员实时向艺团反映网上留言及观众反应，让艺团表演时无须兼顾处理网上留言。

- (iv) 理解走廊较为狭窄，故建议在洗手间及载货升降机附近增设更多座位，令座位不会只集中在中心的一处。
- (v) 局方会否因为租户受疫情及大埔文娱中心提升工程影响而提供租金优惠？
- (vi) 政府推行“疫苗气泡”安排，局方会否要求租户接种疫苗？

22. 何伟霖议员表示，知悉部门早前向艺团提供支持及放宽措施，故希望了解最新情况。此外，受疫情影响，不少活动及计划未能如期开展，但工程却不受影响，故希望尽快开展。他希望大埔文娱中心在2025年重开后，相应配合艺术中心，相辅相成，亦希望疫情缓和后加快恢复举办活动和处理团体申请。

23. 姚钧豪议员询问艺团能否改动工作室的门窗，例如以透明玻璃取代，让参观者看到工作室内部，加强互动。此外，疫情过后，艺团或其他团体可否申请使用艺术中心内的篮球场？

24. 何伟霖议员表示，希望艺团宣传活动时，局方亦协助向区内学校宣传。

25. 主席表示，如开放篮球场供租用，担心声浪滋扰租户。此外，他建议大埔民政处与地政总署商讨，使用地政总署辖下的展示点悬挂横额，宣传大埔艺术中心，让市民知道艺术中心的存在，提升知名度，令大埔艺术中心及大埔文娱中心合而为一，成为区内的文化地标。

26. 陈旻晶女士回应如下：

- (i) 有关大埔艺术中心的篮球场及户外空间，局方在2020年底推出户外活动场地试验计划指引，让租户免费使用户外活动场地进行与表演艺术有关的活动，并优先开放予艺术工作室、商铺租户及大埔民政处举办活动和使用。该指引已获大埔艺术中心管理委员会通过，并发送予所有租户。不过，碍于疫情反复及限聚令，计划推出以来一直未能实行。局方持续检视能否重开活动场地，亦曾讨论日后容许其他大埔团体或全港团体租用大埔艺术中心户外活动场地举办与表演艺术有关的活动。
- (ii) 艺术中心艺团可以自由举办活动，而局方早前曾告知所有租户，如在举办活动时出现资源问题，可以考虑向区议会申请拨款。艺术中心现时的营运资源不包括举办活动，故过去只能举办规模较小的活动，并极需依靠租户投入合作才可成功。
- (iii) 大埔艺术中心的工作室门窗早已开放予租户自行装饰，9成租户已

加上挂画、壁画及窗贴等装饰，亦有租户把门改成玻璃门，而相关改装需要提交装修申请。窗户铁栏是学校的原有建筑，租户可自行拆除，但对象为政府物资，退租时需要还原，故投资较大，而日后或可考虑整体改建。

27. 林国男先生响应如下：

- (i) 大埔民政处及艺发局持续根据保安、艺术元素及公众连系等 3 方面仔细检视商铺及租户窗户上的围栏事宜，以期取得平衡。部分商户已拆除围栏，而处方将与建筑署商讨能否统一检视围栏是否必需。有关各单位的窗户能否更换为透明玻璃窗，改动涉及结构工程，需要索取建筑署的意见，故处方将与艺发局及租户检视是否可行。
- (ii) 政府通过各轮防疫基金及艺文界支持计划，持续在疫情期间为现有租户提供租务援助，而现行援助的生效日期至本年 3 月 31 日为止。处方现正等候政府通知日后的措施安排，如有消息会向工作小组汇报。

28. 姚钧豪议员表示，部门未有响应有关“疫苗气泡”计划的提问。

29. 陈曼晶女士表示，艺发局只曾向租户提及政府在 1 月 4 日发出新闻公布，提出政府可能扩展“疫苗气泡”计划，实际安排仍待政府公布。

30. 陈巧敏专员表示，据了解，现时大埔地政处就区内的街道旁展示点设有计划，除了区议员获分配一定数目的展示点，亦预留一定数量的展示点供非牟利地区团体申请。大埔民政处可向大埔地政处了解，并通过艺发局与租户的定期会面告知租户有关信息，让他们考虑是否申请。

31. 主席表示，他所指的并非由租户自行制作横额，而是由大埔民政处牵头，在区内不同位置悬挂横额，宣传艺术中心。

32. 陈巧敏专员表示，希望分享就大埔艺术中心的宣传及推广的策略方向。综观本港各文艺设施，除硬件外，亦需各项目配合才可保持活跃程度。大埔民政处希望大埔市民能透过参与，去接触和认识大埔艺术中心。大埔艺术中心能成为一个平台，让艺术中心内各艺术团体交流和合作，并与艺术中心外的团体交流和合作。大埔区有许多传统文化艺术，艺团与大埔特色或传统艺术项目碰撞，可以扩大艺术项目的接触面。举例来说，城市当代舞蹈团与大埔传统文化的受众虽然截然不同，但通过合作及交流，可以一同参与活动。艺术中心作为平台，市民不单到该处休息或购物，亦可从中体验艺术。因此，管理委员会十分重视与租户的定期会面，亦正尝试连系艺术中心租户与区内其他地区组织合作交流。去年的艺术节原本希望以此作为实体表演的方向，但受疫情影响未能进行。今年希望在疫情下寻找举办各项活动的空间，例如让大埔艺术中心参与地区节庆

活动(例如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地区庆典如中秋节及龙舟竞赛活动等)。如艺术中心能够参与这些项目，可以通过宣传这些项目，吸引市民前往艺术中心参与活动，令更多人接触和认识大埔艺术中心。大埔艺术中心曾利用区内邮筒简身作宣传，但与市民欠缺互动，无法令艺术中心成为大埔市民生活的一部分。通过举办不同活动，能让大埔市民参与和感受大埔艺术中心，投入更多时间和参与更多活动，续渐让艺术元素融入日常生活，不再局限在节庆日子。处方现正构思安排大埔艺术中心租户与其他具地区元素的团体及项目合作交流，让大埔居民参与和亲身体验。

33. 主席表示十分认同处方提出的宣传策略方向。

34. 姚钧豪议员表示十分认同处方的推广及发展方向，同意通过进行活动项目宣传艺术中心效果更好。受疫情影响，不少活动未能成功举办，故他希望大埔民政处及其他团体日后在大埔艺术中心举办更多地区节庆活动，例如在中心的走廊及公共空间举办中秋节灯谜活动，可更有效宣传大埔艺术中心。

35. 主席表示，乐见大埔民政处及艺发局有决心完善艺术中心，并联同康文署详尽回应成员的提问。

#### **IV. 其他事项**

36. 成员未有提出其他事项。

#### **V. 下次会议日期**

37.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容后通知。

38. 议事完毕，会议在下午 4 时 23 分结束。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22 年 3 月